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 年，市财政将项目支出统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促使部门重视预算绩效，从源头上改变预算理念，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性，以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为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奠定重要基础。

2021 年市直部门和单位的项目统一填报绩效目标。市财政选取 8 个项目列入全市重点项目。

重点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海阳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		新增项目 ☐	其他项目 ☐	
项目期限	2021年 1月 至 2021年12月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18513.6万				
	其中: 财政拨款18513.6万				
	其他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满足城乡居民基本医疗需求		保障本年度城乡居民公平享有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45.6万人	
			政府补助标准	每人每年580元	
		质量指标	县级补助	70%	
			补助对象符合标准率	100%	
			补助准确性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县级补助金额	18513.6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参保居民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100%	
			提高居民参保积极性	明显	
		经济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满意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备注: 一级、二级、三级指标原则上不应低于三个。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结核病防治		
主管部门	海阳市卫生健康局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	新增项目 ☐	其他项目 ☐
项目期限	2020 年 1 月 1 至 2020 年 12 月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20.1万		
	其中: 财政拨款20.1万		
	其他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 (*年-*年)	年度目标	
	定点医院工作定期督导; 多措施提高耐药患者筛查率; 抓健康促进, 提高防病就诊意识; 抓重点排查, 遏制结核疫情蔓延; 提高了我市结核病患者家庭医生签约率; 开展了结核病信息填报资料自查; 开展了各级各类培训; 学校结核病防控。 完成我市结核病防治工作以健康教育为先导, 以创建全省结核病“三位一体”新型服务体系为动力, 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结核病人发现率、转诊率、追踪率、耐药筛查率均大幅提高, 各项指标均达到《全国结核病防治管理规划》目标要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咨询人次		100人次以上	
			宣传人次		200人次以上	
			督学率		100%	
		质量指标	发现率		明显提高	
			跟踪率		明显提高	
			耐药筛查率		90%以上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高危人群筛查率		95%以上	
		成本指标	dots实施情况		100%	
			结核病防治		明显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医生签约率		90%以上	
			就诊率		3%以上	
			治疗率		70%	
		经济效益	投入检出比		90%以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咨询者满意度		90%以上	
			督学师生满意度		90%以上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养老机构、农村幸福院、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海阳市民政局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510.056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510.056万元				
	其他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 (2021年-2022年)	年度目标 (2021年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种类情况	3项	
			1项补贴准确、足额发放数量	47个	
		质量指标	发放补助种类完成率	≥100%	
			1项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率	≥100%	
			1项补贴发放市县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补助种类完成及时率	≥100%	
			1项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及时率	≥100%	
			1项补贴发放市县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情况	100%
	带动相关及行业效益水平提高			100%	
	相关水平水平达到			100%	
	积极效益		带动消费情况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情况	100%以上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优抚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海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		新增项目 ☐		其他项目 ☐	
项目期限	2021年 1 月 1 至 2021 年 12 月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98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980万元					
	其他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 (*年-*年)		年度目标			
			2021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种类情况	2项		
			1项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	5万人		
			1项补贴发放市县	1个		
		质量指标	发放补助种类完成率	≥100%		
			*项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率	≥100%		
			*项补贴发放市县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补助种类完成及时率	≥100%		
			*项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及	≥100%		
			*项补贴发放市县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情况	100%		
			带动相关及行业效益水平提高	100%		
			相关水平水平达到	100%		
		经济效益				
	积极效益	带动消费情况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情况	100%以上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备注：一级、二级、三级指标原则上不应低于三个。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免费乘坐城市公交车补贴					
主管部门	海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		新增项目 ☒		其他项目 ☐	
项目期限	2021年 1 月 1 至 2021 年 12 月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100000元					
	其中: 财政拨款100000元					
	其他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 (*年-*年)		年度目标			
			2021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种类情况	1项		
			1项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	11975人		
			1项补贴发放市县	1个		
		质量指标	发放补助种类完成率	≥100%		
			*项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率	≥100%		
			*项补贴发放市县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补助种类完成及时率	≥100%		
			*项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及	≥100%		
			*项补贴发放市县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情况	100%		
			带动相关及行业效益水平提高	100%		
			相关水平水平达到	100%		
		经济效益				
		积极效益	带动消费情况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情况	100%以上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备注：一级、二级、三级指标原则上不应低于三个。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企业职工电子档案					
主管部门	海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		新增项目 ☒		其他项目 ☐	
项目期限	2021 年 1 月 至 2021 年 12 月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124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124万元					
	其他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职工	4.96万名		
		质量指标	为每名职工建立电子档案	50页/人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每名职工建立50页档案	0.5元/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权益			
		经济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企业职工满意度情况	满意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备注: 一级、二级、三级指标原则上不应低于三个。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海阳市卫生健康局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		新增项目 ☐		其他项目 ☐
项目期限	2021 年 01 月 至 2021年12 月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862.56		
	其中:财政拨款		862.56		
	其他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 (*年-*年)		年度目标		
	家庭医生以人为中心,面向家庭和社区,以维护和促进整体健康为方向,为群众提供长期签约式服务,有利于转变医疗卫生服务模式,推动医疗卫生工作重心下移、资源下沉,让群众拥有健康守门人,增强群众对改革的获得感,为实现基层首诊、分级诊疗奠定基础。		2021年我市5类人群共23.72万人(签约率不低于70%),贫困人口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共6472人(签约率100%),贫困人口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全覆盖计算。五类人群需财政补助:23.72×70%×(25+25)=830.2万元,特殊家庭需财政补助:6472×(25+25)=32.36万元,合计需财政补助862.56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类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人数	237200	
			贫困人口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签约人数	6472	
		质量指标	5类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	≥70%	
			贫困人口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年内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5类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50元每人	
			贫困人口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50元每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医生签约知晓率	≥90%	
		经济效益	家庭医生收入增长	稳定增长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备注:一级、二级、三级指标原则上不应低于三个。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贫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危险性评估3级及以上的患者全部免费救治				
主管部门	海阳市卫生健康局				
项目类型	上年原有项目 ☒		新增项目 ☐	其他项目 ☐	
项目期限	2021 年 01 月 至 2021年12 月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374.4			
	其中:财政拨款	374.4			
	其他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 (*年-*年)	年度目标			
	根据烟政办发【2018】13号文《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鲁政办发【2018】4号文件进一步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与服务管理工作的通知》		市政府批复同意的《关于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费用纳入财政预算的请示》我市建档立卡的贫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187人,危险性评估3级及以上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121人,共计308人。每患者年均2个月的治疗周期,自负3600元;门诊每患者扣除2个月治疗周期,10个月的门诊用药约6000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档立卡的贫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230	
			危险性评估3级及以上的严重精神障碍	160	
		质量指标	监管是否到位	是/否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情况	到位/不到位	
		成本指标	住院治疗补助标准	3600	
			门诊用药补助标准	6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是否稳定	是/否	
		经济效益	精神病患者家庭负担减轻	减轻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1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备注: 一级、二级、三级指标原则上不应低于三个。